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3-13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为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田港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导致的股本结构变化（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

2.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港集团”）持有盐田港股份 1,517,802,000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67.48%。深圳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 本次权益变动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深圳港集团持有盐田港股份增加至 3,535,060,69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上升至 82.86%。

4. 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港集团持有的深圳市盐港港口运营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深圳港集团	1,517,802,000	67.48	3,535,060,693	82.86
其他股东	731,359,747	32.52	731,359,747	17.14
合计	2,249,161,747	100.00	4,266,420,440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受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港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朝阳
注册资本	49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5 年 2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1985 年 2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深盐路盐田港海港大厦 21-26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25527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盐田港区、大铲湾港区、国内外其他港口及港口后方陆域（含港口区、保税区、工业区、商业贸易区、生活区、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物流、仓储、疏港运输、信息、资讯、电子商务；在取得合法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外供、外代、货代、报关，国际国内贸易（含建筑材料、钢材、装饰材料、机电设备、有色金属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土产品、粮油食品、副食品）（不含危险物品），旅游、娱乐等配套服务业。，许可经营项目是：从事开展国际航行船舶保税油供应业，经营保税燃料油、保税润滑油和保税柴油（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经营事项参考保税燃料油经营企业相关项）。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本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且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权益变动系本次交易导致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所致。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本次交易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

(2) 本次交易经盐田港股份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本次交易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4) 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

本次交易的实施以完成上述全部决策和审批程序为前提，未取得上述全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完成上述全部决策和审批程序以及完成上述全部决策和审批程序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